

## 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

謹代表福邦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聲明本公司於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確實遵循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相關法令，建立內部控制制度，實施風險管理，並由超然獨立之稽核部門執行查核，定期陳報董事會及審計委員會。經審慎評估，本年度各單位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內部控制及法規遵循情形，除後附「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內部控制制度應加強事項及改善計畫」所列事項外，均能確實有效執行。

此致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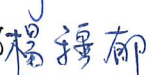
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

聲明人：福邦證券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長：黃炳鈞  (簽章)

總經理：林瑛明  (簽章)

稽核主管：黃婉珍  (簽章)

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專責主管：楊穆郁  (簽章)

中 華 民 國 112 年 2 月 21 日

福邦證券股份有限公司

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內部控制應加強事項及改善計劃

(基準日：111 年 12 月 31 日)

應加強事項	改善措施	預定完成改善時間
疑似洗錢或資恐交易態樣表修訂	「態樣表」已於 111 年 11 月 25 日開會討論，依照主管機關最新規定進行調整，唯相關報表產出，資訊廠商尚未跟進調整。	111 年底、112 年初洽資訊部協助，並填具資訊需求表，請資訊部轉洽資訊廠商進行調整，資訊廠商回覆將於 2 月底可交付測試，若測試無誤，即改善完成。